

林院長全：特別和何委員說明，你剛剛說這個裁罰制度在 93 年修正過，當時我正在財政部，我那時也認為這個制度有改變的必要，所以立法院朱星羽委員提議刪除那個法條時，我個人是完全支持，沒有任何反對意見。

何委員欣純：是。

林院長全：主要原因在於當時的裁罰制度是讓高官領到的比較多，我覺得這個制度是不合理的，所以希望未來的獎勵金制度是，把先前制度取消後改為稅務獎勵金，其修改目的有二，第一、政務官不再領取任何的裁罰獎金，我覺得這是對的，因此當時我有特別要求政務官不得再領。第二，我們希望裁罰制度仍要與基層稅務員的工作努力度有關，至於這樣的標準是否合理或恰當，這部分我們再來檢討。

何委員欣純：請你們做檢討，如果你們不檢討的話，稅務員為了得到獎金，不是運用機制而是不擇手段地去查稅，也引起民眾的反彈。

林院長全：對於稅務員的工作，我覺得還是要給他們一定的激勵，但不要讓他們的手段不合理，這部分我們會來處理。

何委員欣純：是不合理而且負面的，這部分請你們好好檢討。

主席：請黃委員秀芳質詢，詢答時間為 30 分鐘。

黃委員秀芳：（11 時 36 分）主席、行政院林院長、林副院長、各部會首長、各位同仁。此時此刻，彰化縣政府前有一群勞工為了保障自己的工作權正在抗議，這是大家最近最關心的台化議題，未來不論台化是關廠也好，或繼續營運也好，我希望勞動部能夠介入關心勞工的問題與權益。

主席：請勞動部郭部長答復。

郭部長芳煜：（11 時 36 分）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天天都與那間公司的人員做溝通，我們早上也才和副董事長聯絡，副董事長表示，目前還是有工作讓這些勞工做，所以暫時不會有工作上的問題。其次，有關證照的問題，他們目前正在努力處理中，不到最後關頭，絕對不會有之前勞工那樣的動作。

黃委員秀芳：針對這部分，請部長持續關心，這些勞工平均年齡已經 48 歲以上，共一千多名勞工，如果中年轉業是有其困難性的，所以不論是中央部會或彰化縣政府勞工處，希望你們都能確實保障勞工的權益，好嗎？

郭部長芳煜：是，一定會這樣做。

黃委員秀芳：謝謝部長。另外，針對所有兒科醫師關心的議題，也就是幼兒公費疫苗處置費的問題，在目前保障兒童健康的方法中，其實預防接種是預防所有傳染病的最佳途徑。我也曾在委員會質詢過部長，部長也非常認同，其實兒科醫師在注射疫苗方面付出滿大的時間和心力，除了疫苗是由政府提供之外，其他所有兒科診所內的疫苗設備都是由診所自行設置的，所以兒科醫師也爭取了很久。截至目前為止，65 歲以上的流感疫苗，現在甚至擴大到 50 歲以上皆可注射流感疫苗，從去年 300 萬劑到今年 600 萬劑，其注射流感疫苗全部皆有處置費，然而兒科醫師從事幼兒預防接種疫苗卻完全沒有補助！站在公平的立場上，我希望衛福部或行政院能夠就這部

分做處理。

林院長全：這部分麻煩林部長說明好嗎？

黃委員秀芳：好。

林部長奏延：首先感謝委員對兒科醫師的關心，其實 40 年來，兒科醫師協助公費疫苗接種一直都沒有補助，但目前我們已有公費疫苗補助的規劃，分兩階段：一、1 歲以下兒童的公費疫苗，每一診次補助 100 元，大概需要 1.2 億元。二、如果 6 歲以下兒童公費疫苗全部納入的話，大概需要 2.6 億元。這部分我已和主計長討論過了。

黃委員秀芳：到目前為止，所有兒科醫師購置疫苗的設備還需要花費滿多的，如果主計總處可以比照流感疫苗，針對兒科醫師處置費或設備部分給予一些補貼，讓兒科醫師樂於替幼兒服務，我想也是政府的責任。

朱主計長澤民：如果衛福部提出計畫，並經過審核，那我們可能會考量動用第二預備金支應。

黃委員秀芳：可以從明年開始嗎？

林部長奏延：如果經過核定，我們希望從明年開始。

黃委員秀芳：目前的醫療體系，大家都說五大皆空，兒科醫師人數真的非常少，而他們服務的對象一小朋友，因為年紀小，也比較不會表達，所以兒科醫師真的滿辛苦的，希望院長和衛福部都能重視這個問題。

林院長全：我想我們會讓衛福部把這個制度規劃得周延一點，相關經費也希望能在預算中作適當的考量。

黃委員秀芳：感謝院長這樣的承諾，有這些醫療人員的付出，才使得我們的防疫工作更加完善，所以在此拜託院長、部長、主計長支持這筆預算。

林院長全：好，謝謝。

黃委員秀芳：接下來我要請教跨國婚姻、境外面談的問題，本席從上任至今也接到很多跨國婚姻面談受到阻撓的陳情，請問跨國婚姻、境外面談到底是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的事情還是內政部移民署的事情？

林院長全：我想先請外交部說明。

李部長大維：目前外配的約談是由我們外交部在外館的同仁在辦理。

黃委員秀芳：到目前為止，負責面談的人員需要受訓多久才能到第一線服務？

李部長大維：基本上，大部分同仁都受過當地語言的訓練，譬如越南語、泰國語、印尼語，如果不足，我們也會聘僱當地翻譯人員協助。

黃委員秀芳：不只有語言的訓練，其他的呢？

李部長大維：當然對於當地的文化、社會習俗的瞭解，通常都需要一點時間。

黃委員秀芳：是，那外交部負責第一線面談的人員到底要花多少時間接受專業訓練包括問話等等？問話的內容如何培訓？

李部長大維：基本上都是 on-the-job training，一面做一面學。

黃委員秀芳：你知道這些面談的內容是什麼嗎？

李部長大維：我略為知道，在這個過程中，我們也要避免一些所謂假結婚、真工作或是假結婚、真賣淫的狀況發生，而且就我的了解，這部分的接受率已經愈來愈提高了，當然我們也有跟內政部商量，將來這部分能夠有一些改革，比方說將外館的面談時間降低，然後由移民署在國內查核，看看是否真的有所謂婚姻關係或是有違反其他的項目，總之，這部分我們還在討論的階段，目前尚未成形。

黃委員秀芳：外交部、內政部接到的立委服務處或是國會辦公室請託服務案件應該也很多，對不對？

李部長大維：對。

黃委員秀芳：如果有這麼多的個案，表示這個制度是有問題的，所以是否應做個修正？

李部長大維：這是絕對值得討論的，就是研究要如何修正相關的辦法，尤其某些國家的個案的確很多，而且違反規定的也有一定的比例，所以外館有責任做好守關的工作。

黃委員秀芳：我也認同所有面談人員的辛苦，也希望部長能夠確實關心到第一線面談人員面談的內容到底是什麼，其實面談內容真的是五花八門，包括一些私密的問題在內，而且透過這樣的面談真的可以辨別出那是真結婚或是假結婚嗎？

李部長大維：當然一定會有失誤的比例，對我們來說，就是盡量將失誤的比例降低，雖然一個年輕的領務官，經驗、年紀、社會歷練都不多，但是後面還會有一位比較有經驗的組長在輔導他、幫助他，我想這是有必要的。

黃委員秀芳：現在政府正在推動南向政策，若所有的外交官、駐外人員全部都投入境外面談，則你們的人手足夠嗎？

李部長大維：當然不夠，所以我們有跟葉部長商量，將來移民署的責任可否稍微多分配一些。

葉部長俊榮：台灣的跨國婚姻從前幾年開始愈來愈多之後，我們就面臨所謂國境線外及國境線內的軟性面談，主要是要確保這方面的尊嚴，但過程中的確需要有相當多的技巧以及對當事人各種社會經濟結構及心理狀況的理解、了解，這些部分我們不斷在強化，但是對於方才部長提到的國境線外及國境線內要如何搭配，我們會進一步研究，看看如何有一個最佳的安排。

黃委員秀芳：你們現在有這樣的規劃了嗎？

葉部長俊榮：有，兩個部會會好好把這方面做好。

黃委員秀芳：本席不希望是互踢皮球。我知道之前也有很多委員在反映境外面談的部分，也有一些委員為此開過公聽會，但後來好像也是不了了之。在這次質詢之後，本席希望外交部、內政部兩個部會能夠去協調，到底這樣的工作是誰的責任？到底這是誰的工作？面談人員要如何面談剛結婚的外配？包括整個內容、SOP、整個流程要怎麼走？本席認為這部分你們真的要好好思考。

葉部長俊榮：其實過去也發揮很多功能，在技巧上以及怎麼做這方面，我們一直都有在努力。

黃委員秀芳：2014 年在越南有發生一些抗暴的事情，讓有些台商認為他們好像不如外配，因為全部的外館人員都去面談了，針對這個部分希望外交部也能儘速處理，除了要服務臺灣到東南亞等國做生意的人之外，也要兼顧面談的部分，至於人手不足的問題希望未來兩個部會間能做協

調，否則這個問題會一直持續下去。

葉部長俊榮：好。

李部長大維：我們是解決問題的政府。

黃委員秀芳：接著，前幾天梅姬颱風襲台造成農損非常嚴重，尤其是彰化地區葡萄的網室棚架全部倒塌，有些地區的香蕉也損失慘重，本席選區裡的西施柚也全部掉落，本來這些西施柚在這個月就可以採收了，因此，我們真的很為農民擔心，他們一整年的薪水就這樣泡湯了，也有很多農民向政府反映應該要推動農業保險，請問現在的進度為何？

林院長全：這部分請主委說明。

曹主任委員啟鴻：高接梨的部分從去年開始實施，而農戶也逐步開始相信，所以現在保戶已增加至將近 100 名，這個政策的信任基礎很重要，所以我們是以逐步擴增的方式實施。若是明年農業保險法送到立法院通過之後，我們會優先將稻米、芒果及番荔枝列入，其中稻米的種植範圍約為 26 萬公頃，芒果 2 萬公頃，若是能夠實施，覆蓋率就接近一半。此外，針對院長去視察的溫網室部分，院長特別關心要達到二分之一的救助，並希望能夠建構可耐 17 級風的溫網室，以確保在氣候變遷之下農糧的安全，當這種溫網室做好之後我們也會與保險公司合作，希望不要每年都讓院長或委員到地方勘災，也請委員們鼓勵選區的農民申請新的溫網室，並告知新的溫網室仍有二分之一的補助。

黃委員秀芳：院長及主委其實都滿辛苦的，梅姬颱風還在臺灣附近盤旋時，你們已經很用心的在關心這件事情，而且梅姬颱風過後你們也到現場勘災，地方的民眾也可以感受到新政府的用心，只是每次颱風來襲農民的心血就泡湯了，讓我們感到非常不捨，所以未來針對農業保險法的部分，除了主委剛才提到會優先辦理的幾項之外，其他的部分是否也可以陸續推動？

曹主任委員啟鴻：這部分我尚未向院長報告，我們有到漁村和他們溝通，例如牡蠣的部分，而東勢漁會也提出希望加入的意願，這我們當然求之不得，所以我們向縣長建議，若是行政院負擔三分之一，漁民負擔三分之一，縣政府也補貼一部分，我們就可以用空照定位每個漁民的池數及位置，一旦受到損壞就能夠明確的依照標的保險，這部分我們也希望明年能夠試辦。我們會逐步辦理，如果漁民、漁會及農會願意參與，我們當然求之不得。

黃委員秀芳：有關這個保險，如果要求漁民、農民或果農負擔大部分的保費，可能不是他們能承受的，這部分還是需要政府機構的補貼，但是怎麼補貼才是最公平的？畢竟農作物的成本、價值不一樣，農委會到底要怎麼補貼，對於農民、漁民才是最公平的方式，希望曹主委能去思考一下。本席知道曹主委非常用心，前幾天也陪本席到彰化去勘災，當主委看到稻作全部都倒了，西施柚也全部都掉落時，主委也覺得很不捨，所以本席更加希望新政府能夠苦民所苦，讓農民辛苦種植的農作能有所保障。如果農業保險法可以推動的話，也可以減清政府的負擔，對農民來說，更加是有效的保障方式，是不是請院長說明一下？

林院長全：黃委員剛才提到農損保險機制，讓農民的損害風險能夠降低，這確實是我們需要去努力的。因為現在的救助制度只能針對他們的損害制度給予比較低的幫助，如果有保險制度，就能提供比較高額度的幫助，而且保險還有個好處，對於將來保險的費率，我們會鼓勵保險公司就

農業設施風險的高低來調整差別費率，這會讓農民在農業設施做更多的投入以降低其保險費用，這對於農業產值及農業產品素質的提升也會有幫助，這也是我們希望未來農業保險能發揮的功能。當然，這部分也需要配合現在的補助、補貼機制，進行全盤規劃，才能讓您提到的農業保險在臺灣普遍的實施。

黃委員秀芳：其實也可以參考其他國家的作法，因為已經有很多國家實施農業保險法，我們政府也可以去參照其他國家的方式。

林院長全：好的。

黃委員秀芳：彰化是農業大縣，每次颱風過後，農民都哇哇叫，拜託政府在這個部分能夠儘速。

另外，本席希望現行風災受損的現金補貼程序能夠簡化一點，不要讓農民一而再再而三的去補資料或是準備文件、書面資料，要求一些年紀七、八十歲的農民去準備資料其實是滿困難的，既然已經決定要補貼這些農民，而且他們事實上也確實受到災損，是不是能在程序上更為簡化一點？

林院長全：這個部分可能牽涉到執行的問題，其實幾次的風災中，我都特別提到要從優、從寬、從速，但是優、寬、速是比較抽象的標準，而地方執行時所採取的態度可能寬嚴不一。前二天我在雲林的時候也特別告訴他們，認定標準時不要拘泥於災害損失到達 20%的 20%要怎麼計算，因為很多時候看法上的誤差是難免會發生的，所以我們所謂的從寬、從速，就是大概看起來應該有損失達 20%左右，就可以認定了。這個部分，主要是執行的問題，其實不是每個地方都有這樣的問題，有些地方執行的很快，有些地方執行的比較慢，這需要去改變公務員的一些想法，我相信這個制度再推行一、二年之後，這方面的紛爭應該會大幅度減少。

黃委員秀芳：感謝院長與主委同意對農民的權益應該要有所保障，謝謝。

接下來本席想請問院長有關統籌分配稅款的問題，彰化是六都以外最大的百萬大縣，但分配到的統籌分配稅款是最少的，最近行政院又針對統籌分配稅款開始思考要如何區分，本席能否請主計長或是部長針對這部分加以檢討，因為所有的資源都集中在六都，其他 16 個縣市所分配到的金額真的非常少，城鄉差距越來越大，針對這部分，不知道未來行政院要如何重新規劃？

林院長全：這是一個長期的結構性問題，牽涉到的面向非常多，這部分的款項有兩項：一個是統籌分配稅款，另一則是一般補助款，這兩個款項的目的都是希望能讓地方政府的財政基本需求獲得滿足，同時也要提供一些努力的誘因，越是願意開源節流的地方政府，在分配機制中就會給予誘因。至於每次大家談到統籌分配稅款的分配，是不是哪個地方分配多或少，有時很難訂出一個標準，因為這是一個零和遊戲，某人分配多了，其他人分配就少了，其他人分配多了，某人分配就少了。所以，我們希望在每次調整的過程中，中央政府能夠稍微籌出一點財源，讓每個地方政府在統籌分配稅制度或是財政收支劃分法改變時，大家都不會因此而分得更少。可是這種作法是非常辛苦的，為什麼？因為有這麼多個縣市，要訂出一個標準保證讓大家都嫌少，其實非常不容易，所以財劃法的修改，講的比較不好聽一點，有時是考慮到政治上，我們不希望任何一個縣市政府因為推動新的制度而造成其收入減少，因為這樣會引起政治上的問題，這是困難之所在。

黃委員秀芳：院長，你是否認同以目前的財劃法來講，對六都以外的其他縣市其實是不公平的嗎？

林院長全：我希望財劃法將來不會有六都、非六都的規定，地方政府都適用同一個標準，不管是直轄市或是非直轄市都一樣，但是在做這樣的調整之前還有一個問題要處理，就是直轄市和非直轄市的支出標準要一致。比如現在有些直轄市直接負擔公立高中的經費，其他縣市並沒有，所以現在變成在支出和收入上都必須同時考量，變得很困難，將來我們真正要做得好，應該是所有地方政府的義務跟責任都是一致的，這樣收入也就比較容易一樣。當然這裡面還有一個更大的困難在於，因為制度是一步一步演進的，台北市政府是最早的直轄市，而且它的商業又集中，所以在財源分配上，台北市分的比例比別的地方高很多。

黃委員秀芳：它會分得比較多。是。

林院長全：若要拉成同一個基準很困難，因為如果要拿大量的錢來補，讓其他縣市跟上來，中央政府沒有這個能力；你要把台北市拉下來，這也會造成政治問題，所以這就變成一個困難。過去我的想法是，我們希望能夠做到推出一個新的制度時能夠只增不減，也就是說新的制度定下來之後，凡是分配的金額比新的標準高的，我讓它維持不變，不要因此而降低，但是新的標準會讓某些縣市分配的金額增加，透過水漲船高，慢慢就會拉平。所以，就是要讓台北市政府能夠先凍結在某個水準，不要再增加，其他縣市就有拉平的機會，可是這要花很長的時間。其實 2006 年我擔任財政部長時就已提出財劃法的修改，但事實上財劃法至今仍無法修正，為什麼？就是我剛剛講的，每個縣市都要求比別人多，最後結果變成……

黃委員秀芳：當然每個縣市都希望能夠分配多一點……

林院長全：就變得很困難，我想這是最大的問題。

黃委員秀芳：就目前的狀況來講，整個資源分配不均，所以區域發展失衡，城鄉差距越來越大。

林院長全：對。我們希望大家要有個務實的想法，就是所有的改革要一步一步來，我們希望能夠縮小分配的差距，但是不可能一步到位。

黃委員秀芳：是。

林院長全：而且在此過程當中必須大家都能夠體諒，不能因為自己的縣市而讓其他縣市變得更差，如果每個人都這樣想，那麼大家可以接受的分配標準永遠做不出來。

黃委員秀芳：是。當然我們希望分配制度能夠更公平一點，以彰化來講，人口外移的情況頗為嚴重，近 20 年來外移人口將近十幾萬人，不免讓縣府或地方首長感受到警訊，是否因為資源分配不均，讓地方的建設有所停滯，造成人口外移？上個會期時，本席也提到彰化東區的都市發展以及鐵路高架的問題，鐵路高架會影響整個都市的發展，針對這部分，希望院長能夠多多關心我們彰化。

林院長全：好的。

黃委員秀芳：因為我們彰化可能會被隔壁台中的磁吸效應影響，如果彰化沒有再多一些重大建設而建設停滯的話，人口可能會繼續外移。

林院長全：是的。

黃委員秀芳：所以本席要拜託院長對彰化的鐵路高架化和東區的都市計畫能夠更加關心，彰化的鐵

路高架化到現在都還是在紙上談兵的階段，今天下午本席也要跟縣長到鐵改局去聽取關於鐵路高架化的說明。本席希望行政院能夠將我們彰化的發展和彰化的鐵路高架化列為行政院的重大建設，可以嗎？

林院長全：謝謝黃委員的指教，其實我也有注意到，就是中央政府的一些重大建設應該要兼顧到每個縣市的平衡考量，關於彰化的部分，我在一兩個禮拜前有跟魏縣長交換過意見，他也提到一些構想，所以對於這個部分我們會來思考哪一些是他認為要比較優先考量的政策。至於彰化的鐵路高架化，我請賀陳部長向委員說明。

賀陳部長旦：因為路廊很窄，高架要立體，工程比較複雜，下午我們鐵改局會向委員做詳細的報告。

黃委員秀芳：好，本席也希望院長和部長能夠持續關心我們彰化的發展。

林院長全：這是一定的，我們對每一個地方政府都會盡力讓資源的分配能夠比較平均。

黃委員秀芳：好，謝謝。

林院長全：謝謝。

主席：報告院會，上午質詢到此為止，下午 1 時 50 分處理臨時提案，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進行施政報告之質詢。現在休息。

休息（12 時 7 分）

繼續開會（13 時 50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處理臨時提案。每位委員發言時間為 1 分鐘。

進行第一案，請提案人莊委員瑞雄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莊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二案，請提案人段委員宜康說明提案旨趣。

段委員宜康：（13 時 50 分）主席、各位同仁。日前第一銀行盜領案，駭客利用使用者瀏覽器上的記憶體弱點，利用木馬程式進行中間人攻擊來竊取用戶帳號、密碼，導致個資外洩形成資訊破口，進而造成機密資料被竊取或滅失，經查幾乎所有政府單位之資訊系統均無相關防護措施。行政院應立即要求各機關單位，儘速檢討其網頁應用服務系統，對於網頁服務安全進行更進階的防禦措施，如釣魚網站攻擊、使用者密碼加密保護等，並確實建立防禦措施與應變機制，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若有任何機關單位仍然漠視資訊安全，導致再度發生資安事件，相關權責人員必須予以嚴懲。

第二案：

本院委員段宜康等 13 人，鑑於日前第一銀行盜領案，駭客利用使用者瀏覽器上的記憶體弱點，利用木馬方程式進行中間人攻擊來竊取用戶帳號、密碼，導致個資外洩形成資訊破口，進而造成機密資料被竊取或滅失，經查幾乎所有政府單位之資訊系統均無相關防護措施。行政院應立即要求各機關單位，儘速檢討其網頁應用服務系統，對於網頁服務安全進行更進階的防禦措施，如釣魚網站攻擊、使用者密碼加密保護等，並確實建立防禦措施與應變機制，以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若有任何機關單位仍然漠視資訊安全，導致再度發生資安事件，相關權責人員必須